	110千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問早				
訓練單位名稱	財團法人長庚大學				
課程名稱	實用英文會話班第01期				
上課地點	學科:10087臺北市中正區汀州路3段58號				
	術科:				
	採網路報名				
	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:				
報名方式	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 加入會員 2.再至在職訓練網:				
	https://ojt.wda.gov.tw/ 報名				
訓練目標	單位核心能力介紹:本校於民國93年4月成立教務處推廣教育組,本著「終身學習」的教育理念,開設有醫護、中醫、管理及語文等系列課程。 知識:學習常用單字、主句型結構、語調練習、最後搭配影片、進行情境演練。				
	技能:借由模擬演練使學員熟習不同的話題討論情境				
	學習成效:用英文和他人互動的英文聽說能力				
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授課師資
2021/05/22(星期六)	13:30~16:30		1. 課程介紹 2. 主題1:電影/電視/音樂節目的用語 3. 表達自己對事務不同程度的喜好以及如何舉例	陳秋月
2021/05/29(星期六)	13:30~16:30		1. 主題2:購物/退貨經驗/退換貨用語 2. 主題3:個人信用及貸款/房貸用語 3. 如何釐清他人的語意	陳秋月
2021/06/05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 0	1. 主題4: 假期計劃 2. 主題5: 意外事故. 3. 如何回應壞消息	陳秋月
2021/06/19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 0	1. 主題6: 電腦操作問題及請求協助 2. 如何向他人提出保證	陳秋月
2021/06/26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 0	1. 主題7: 贈禮與收禮 2. 如何表達驚喜	陳秋月
2021/07/03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 0	1. 主題8: 人際互動及談論進修規劃 2. 如何表達自己的失誤	陳秋月
2021/07/10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 0	1. 主題9: 工作異動 2. 如何表達感謝	陳秋月
2021/07/17(星期六)	13:30~16:30	3. 0	1. 主題10: 談論居住環境,交通及變化 2. 課程總結	陳秋月

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	對英文溝通有需求及具備基本英文能力之人員。
	學員學歷:不限
遊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	招訓方式於「本校網頁」及「大專校院推廣教育課程資訊入口網」公開訊息、印製「海報」及「班級簡介」宣傳,遴選方式由在職訓練網線上報名系統報名順序遴選合格者,待訓練單位通知錄取後,需於7日內繳交書面資料及全額訓練費用,並與學員簽訂契約,逾期者視為放棄,依序遞補備取。
招訓人數	20人
報名起迄日期	110年04月22日至110年05月19日
預定上課時間	110年05月22日(星期六)至110年07月17日(星期六) 每週六13:30~16:30 ( 110年06月12日停課 )上課 共計24小時課程總期
授課師資	※陳秋月 老師 學歷: The University of Findlay TESOL 英語教學 專長: 英語寫作、文法、職場英文
教學方法	□講授教學法(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,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,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) □其他教學方法:講授教學法說明:教師自編講義(自費提供給學員)。
	實際參訓費用:\$3,360,報名時應繳費用:\$3,360
費用	(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補助:\$2,688,參訓學員自行負擔:\$672)
	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80%、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100%

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

第30點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,但因個人因素,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,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:

- (一)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%,餘者退還學員。
- (二)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

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,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%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/3者,不予退費。

匯款退費者,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

第31點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,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:

- 退費辦法
  - (二) 未如期開班。
  - (三)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,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

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,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,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

因訓練單位之原因,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,訓練單位應先 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,得另檢具證明向分 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

匯款退費者,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

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,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

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65歲(含)以上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,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

說明事項

- 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,且取得結訓證書者,經行政程序核可後,始可取得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之補助。
- 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,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,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,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

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 聯絡人:王彤宸

聯絡電話:03-2118800#3324

#### 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

電話: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

其他課程查詢:https://ojt.wda.gov.tw/
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

## 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】

電 話:02-89956399 分機:1365、1369

傳 真:02-89956378

電子郵件: service2@wda. gov. tw

網 址:https://tkyhkm.wda.gov.tw/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